

附表四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110 學年度舞蹈學系七年一貫制學士班招生考試
通訊地址異動申請表

申請說明：

- 一、通訊地址為本校日後寄發總成績單及通知用，敬請審慎填寫。
- 二、考生通訊地址若於報名後有所異動，請務必於**放榜前**完成申請手續，並將本表寄達本校。
- 三、地址：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110 學年度招生委員會報名組（112 臺北市北投區學園路 1 號）
- 四、新生完成新生報到，正式具有本校學籍時，如需再次異動學籍資料時，請至教務處註冊組網站/「申請作業流程」項下下載「學籍異動申請書」依規定辦理。

考試名稱		准考證號	
考生姓名		身分證字號	
出生日期	民國 年 月 日	性別	
異動事項 (請勾選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永久地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請寫明新的通訊地址)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永久電話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行動電話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	
請黏貼 考生身分證正面 影本		請黏貼 考生身分證背面 影本	
申請人簽章		法定代理人 簽章	申請日期